

井  
陘  
縣  
志  
料

一九八八年整理重印室  
井陘縣史志辦公室

# 井 隆 县 志 料

民 国 二 十 年 修

1988 年 整 理 重 印

井 隆 县 史 志 办 公 室

## 井陉县志料弁言

民国十九年冬，用舟奉委署任井陉。翌年三月，奉河北省政府通令，以“本府前征到各县县志，或岁久失修，徒资考古；或操觚翦陋，体例冗芜；完善之编，殊不多觏，实不足以周知政情，裨补政务。兹特分行征集资料，规定门类，附以说明。各县应由行政会议，推定行政人员及硕学绅耆，按照款目，郑重调查，详确编纂，统限于本年六月底编纂完竣。所有编纂之优劣，呈送之迟早，均于年内考核，分别奖惩。仰即妥慎遵照办理为要。此令”等因，奉此。遵即召开县行政会议，推选编纂人员。金云：“此项编纂人才，就本邑论，惟傅君汝凤最宜，但傅君现充省立赵县中学教员，奈何！”讨论再三，结果另推县立女子高小校长焦君兰芳、教育局文牍员高君九如，分任其事。乃焦、高二君，咸固辞弗就。旋又开会议定，由各机关首领分门担任。但事虽议定，诸绅仍谦让未遑。适闻赵县中学更易校长，傅君将他就，乃由县府急发聘函，邀其返里，担任编纂。讵函未至，而傅君已先期赴平。嗣往复函邀，并拟专人往请，傅君始慨然回里，时已六月初旬矣。傅君既回，即聘为征集志料处主任。自是，所有关于志料之调查编纂诸事，一任傅君办理，他人不复闻问。至是年十一月初旬，书成，呈送到省。方虑逾限多日，难免受责，乃旋奉指令，以“所送资料，洵属合作”为用，典记大功一次。窃思此次征集资料，各县大都延聘人才若干，需费款项无算。今井陉县志料，经由傅君一人之力，五阅月而完成，且君并未领取志料处分文薪水，可谓

难能！余与傅君初不相识，仅于友人张济川处耳其名，及相晤后，见其立身行事，诚笃而有条理，观其所编井陉县志料一书，可以知其梗概。昔予游宰武城，得澹台灭明，若傅君者，亦用舟宰井陉时所得之一人也！兹因井陉县志料行将付梓，除捐赠金百元补助印刷费外，特叙述其颠末如右。

中华民国二十三年一月前井陉县长调署河间县长王用舟谨弁

## 井陉县志料序

余于民国二十年在灵寿任内，得闻井陉县志料出诸邑名士傅君子仪之手，完美为全省冠，曾函索得阅眼福。忆及井陉民间有“糠菜半年粮”之谚，余尚未之敢信。二十一年冬，奉调蒞陉，下车存问，履勘全境，始悉斯邑七山一田，民生艰窘，瘠苦异常；复以连年兵差，供应浩繁，大有不可聊生之概。鸠形穴居，糠菜为食，前言诚不我欺也！余抚字心切，思有以挽救之。除彻底兴革利弊以解除民众痛苦外，一面发起请改县等，求根本减轻负担之策；一面因地制宜，提倡柞蚕，谋开发利源之途。今幸县等已改列三级，如愿以偿；柞蚕甫经下种。将来能否普植以济民生，惟视井民有无恒心耳！倘不以余言为河汉，百年大计，发轫于斯，民生问题，庶可解决，“糠菜半年粮”之生活，或可免矣。有志竟成，愿与陉民共勉之！今值志料付梓，董其事者，嘱为之序，爰缀数语，弁诸卷首，用志井陉民生窘况云尔。

中华民国二十三年三月河北乐亭任甫亭识于县署

## 叙

民国二十年夏，余因事小住故都。忽奉邑中各机关同仁来函，命余返里，编纂县志。余以前在县服务多年，未获相当结果，早具有“不复闻问县事”之决心，故见信后，立即毅然谢绝。奈诸同仁勗之不置，并以大义见责。县长王公济若亦直接来函，诚恳相邀，余乃转念：“自余民十三离县后，七年以来，余每次因事赴县，诸同仁罔不情怀缱绻，极尽旧雨之谊。今渠等为邑中极关重要之公益事务，诚心见托，我若始终恝然弗纳，于良心上何能过意得去？且济若王公，系中山王铁老之胞侄，往昔虽未谋面，但其人格学识，实余所首肯，藉此观其政绩，计亦良得”。意志既定，遂于六月二日翻然归县，就征集志料处主任之职。时，限期将届，念无论如何，弗克如期完卷，只有日夕黾勉工作，以期早日蒇事。迟之又久，至十一月初，编纂一事，幸勉强报竣。尔时，有人问余曰：“君编县志，业经告成，但佳处何在？请见示！”余应之曰：“全书无一佳处，不过有三字评语，自问尚可当得。三字维何？曰‘不苟且’”。盖余生平任作何事，不喜苟且也。是役也，就志料处人员论，仅余及司书者，通共二三人，但助予之将伯，则人数甚夥。计志中《交通》、《关隘》、《教育》、《宗教》、《民生》、《礼俗》诸项，为李君安甫助成之。《山脉》、《实业》、《行政》诸项，为梁君得一助成之。《金融》一项，为李君子菁助成之。《物产》一项，为王君兴云助成之。《名胜》一项，为梁君得一、赵君芳圃助成之。《歌谣》一项，为各学校教员学生暨李君子菁助成之。《人物》一项为各乡乡长、副、学董、暨高君意庵、梁君得

一、杜君宗五助成之。《金石》一项，为郝君荣庭助成之。《党务》一项，为贡君屏周助成之。至于志料处之一切事务，大者，则有志料处筹备员高君仲英、刘君达之、李君敏斋、焦君润卿、高君意庵等负责主持；小者，则由李君润生办理，余只碌碌因人成事而已！志料脱稿二年，尚未付印，同仁等有鉴于旧年先严治安公与陈郑甫先生合编之《井陉县乡土志》一书，以未刻梓，卒致散佚。此项志料，恐蹈覆辙，爰提出县政会议，议决付印，委余赴津校对。余初次与印刷局接洽时，该局当事者，出其所承印之各县志书，一一见示。阅之，皆系二十年奉省令编纂者，但皆不名《志料》，而名《县志》。该局当事者，征询余意，谓：“贵县来书，原名《井陉县志料》，现在是否仍用原名？抑随同各县办法，去‘料’字，而只名《井陉县志》？”余维：曩年同仁等邀余时，原以编纂县志为辞。余允诺后，曾在平就张君希之关于县志体裁，商榷一度，当时虽无结果，但余意中，已拟具有在今日而修县志，必宜用如何如何体裁，方能完善之腹稿。不意回县后，见河北省政府三月间所发之一二一九号训令，确指明为征集志料，并规定门类，附加说明。遂不得不牺牲个人主见，按题作文。前呈省府时，业署名《井陉县志料》。今斯书依然如故，无端更名，私心终属犹疑。且假定改名县志，于旧县志名称，究嫌混淆。思维至再，仍嘱该局暂用原名付印。设有未当，可俟将来更正。余此次在津校对志料，得杜君欣斋之助力甚多。回忆前编纂志料时，余手下所存书籍，不足供参考，屡屡函托杜君，在津图书馆，借书代为参考寄示。今又蒙渠竭诚相助，可感也！

中华民国二十年三月子仪傅汝凤志于天津地纬路复兴客栈。

## 井陉县志料跋

志之大原，起于《尔雅》。江淹有言：“修史之难，无出于志”。诚以志者，宪章之所系，非老于典故者不能为也。班固《汉书十志》，陈寿《三国志》尚矣。郑樵《通志》及《续通志》，类记历代之掌故。《皇朝通志》则记一代之掌故。此外，国有志，如《大明一统志》、《大清一统志》是也。省有志，如《畿辅通志》是也。前清建都北京，地属直隶省（民国十七年改称河北省）不曰《直隶通志》，而曰《畿辅通志》者，以别于各行省也。其余十八省，皆冠以省名，如《山东通志》、《山西通志》是也。府有志，县有志，如《正定府志》、《井陉县志》是也。考《井陉县志》创修于雍正八年，续修于光绪元年。内容详略，未尽得宜，故未能尽餍人意。民国二十年，河北省政府，有通令各县征集资料之举。傅君子仪，旧学新学，融会贯通，吾邑博洽淹雅之士也。前县长王君用舟，敦聘傅君，纂集《井陉县志料》，未半年而蒇事。考据详确，论断谨严。例如天武军，天威军，天长军，考诸史志，证以井陉之金石，确定其地址之所在，俾后人了如指掌，尤为旧志所未有。今年春，付诸铅印。傅君因校对来津，昕夕过从，翻阅数四，得知志料之原委。谨跋数语，以志景仰云尔。

中华民国二十三年三月杜向荣欣斋跋于天津教育局

## 附民国二十年三月河北省政府征集各县志料门类说明

### (一) 疆域

- 1、沿革 由最远可稽者起，历叙因革之迹。每经改革，系在某朝某帝，及其年代；每次改易县治，在今某地。为文详述，无须列表。
- 2、位置 详叙四至，及县城与邻县县城之距离。
- 3、区域 县治及各机关之所在，城厢概况，全县共分几区，各区村镇名称，并须详叙无遗。
- 4、面积 以前志书所载各县面积，沿袭讹误，多与实际不符，此次，务按照实际记载。

### (二) 地理

- 1、山脉 按本省山脉，或属阴山，或属太行。该县之山，属于某脉，必须说明。至境内山脉分支趋向，形势名称，均宜撮要述之。
- 2、河流 历叙发源入境，经流汇合，出境地点，及今昔变迁之迹，有何项利害，水流缓急涨落情形，均应详叙。
- 3、交通 大道、津渡、汽车路、铁路、电报、电话等。
- 4、关隘 名称、地点、形势、史迹，均应详述。
- 5、名胜 如有古今人题咏佳作，亦应附抄。
- 6、古迹 凡书卷所载，故老所传，大自高岭长河，细至疏林片石，凡有称道之价值，均可叙列；并须略述原委，及现时情况，不可但举其名。

### (三) 气候

天时寒燠，雨量多少等。

### (四) 人口

按照最近调查，详载户数及男女人数。

### (五) 物产

列叙所有农矿、山林、水泽、物产之名称、产量、用途、销路。如有特产，更宜详述出产情形。

### (六) 实业

工商渔牧农家副业之制造、经营各情形，及出产量额，资本工价等项。

### (七) 行政

- 1、组织 现时行政机关之组织。
- 2、财政 赋税之征收，行政费之支配，历岁之盈绌，地方款与省款之划分等项。
- 3、治安 现时地方治安状况，团警成绩等。
- 4、自治 区镇乡公所之组织及办理情形。

### (八) 教育

学校种类、数目、名称、地点、就学人数，社会教育状况，及历代文化之盛衰。

### (九) 金融

通用钱币、钞券之种类，平均每岁货币行情，兑换数目，详查叙列。

### (十) 风土

- 1、宗教 凡释、道、回、耶、天主各教，信奉之人

数，及近年来比较日趋盛衰之情形，均应详叙。

- 2、民生 详叙普通民众衣食住行之概况，其所需要之来源，并应叙及。
- 3、礼俗 述礼仪、风俗、习惯等项，应极详明。惟以现在通行者为限，已往者不录。
- 4、歌谣 山夫村子之歌，妇女小儿之唱，宣申情之感，发天籁之音，凡有文学价值者，均应采录。
- 5、方言 各地方言，最不一致。惟习之既久，多成固定。且有与古时合，成为典要者，应广为采入，以资参证。

#### (十一)人物

凡前贤往哲，高士，名人，孝子，义仆，列女，方外，以及一行可录，片善足称，或事著简编，或名重乡党，皆应叙列生平，以阐幽扬美。（均以已故者为限）惟必事属确实，人非假借，慎重审核，以免滥芜。凡已见史志者，只须提要述之（注明原传见某书）。未见著录者，则宜稍详。至知名宦及流寓名人，亦可附录。

#### (十二)艺术

凡擅文艺技术专长者，撮记事略。

#### (十三)著述

有名著作，录其篇目名称及著者姓名，出版时代，并略述内容。

#### (十四)金石

碑碣鼎彝，古物遗器，无论已否见于著录，凡有史文艺术之价值者，均应详叙所在地点，制做发现年代，何人收藏；镌文湛妙者，并可附录其文；制作精奇者，并可附述其尺度形状。

#### (十五) 故事

1. 史事 摄录正史所载之事故，并注明见于何史。
2. 轶闻 碑官野史所载，故老所传，或有裨见闻，或足充史料，应择采录入。

#### (十六) 外侨

侨民之国别、人数、职业及居留状况。

#### 附注：

1. 所定门类，倘为该县所无者，可略而不载，惟须声明。
2. 各县或有特别事项，足充志料，虽为规定门类所不及，亦应特立一栏，附带编纂，以期完备。
3. 此次征集，不厌求详，各门说明，只略举其概，并非完全以此为限，编时勿为所拘。

# 第一编 疆 域

# 目 录

井陉县志料弁言	( 1 )
井陉县志料序	( 3 )
井陉县志料叙	( 4 )
井陉县志料跋	( 6 )
附民国二十年三月河北省政府征集各县志门类说明	( 7 )
<b>第一编 疆域</b>	( 1 )
一、沿革	( 1 )
(一)建置	( 1 )
(二)治城	( 4 )
二、位置	( 8 )
三、区域	( 10 )
(一)城乡概况	( 11 )
(二)各机关所在地	( 14 )
(三)各区乡镇名称	( 16 )
四、面积	( 19 )
<b>第二编 地理</b>	( 21 )
一、山脉	( 21 )
(一)陉山系	( 21 )
(二)大台山系	( 22 )
(三)百花山系	( 24 )

(四) 城山系	(24)
(五) 千佛岩系	(25)
(六) 苍岩山系	(25)
<b>二、河流</b>	<b>(27)</b>
(一) 绵蔓河	(27)
(二) 甘淘河	(28)
(三) 割髭河	(28)
(四) 金良河	(28)
(五) 鹅毛泉	(28)
(六) 温泉	(29)
(七) 小作河	(29)
<b>三、交通</b>	<b>(31)</b>
(一) 大路	(31)
(二) 津渡	(33)
(三) 汽车路	(35)
(四) 铁路	(35)
(五) 电报	(36)
(六) 电话	(36)
(七) 邮政	(37)
<b>四、关隘</b>	<b>(38)</b>
(一) 雪花山	(39)
(二) 乏驴岭	(39)
(三) 河东坡	(39)

(四) 凤凰岭	(40)
(五) 西山	(40)
(六) 白石岭	(40)
(七) 青石岭	(41)
(八) 河抱山、仙翁山	(41)
(九) 防口	(41)
(十) 黄岩岭、上庄岭	(41)
(十一) 洪河漕	(41)
(十二) 武功口	(42)
(十三) 险隘口	(42)
(十四) 达滴岩口	(43)
(十五) 驴桥口	(43)
(十六) 杨庄口	(43)
五、名胜	(45)
(一) 苍岩山	(45)
(二) 陉山	(65)
(三) 雪花山	(66)
(四) 百花山	(70)
(五) 千佛岩	(70)
(六) 柏山岩	(71)
(七) 相公岩	(71)
(八) 三官洼	(72)
(九) 青山洼	(72)

(十) 九石洞	(72)
(十一) 西岩洞	(73)
(十二) 龙窝寺	(74)
(十三) 龙泉寺	(78)
(十四) 止山寺	(79)
(十五) 护国寺	(79)
(十六) 龙门寺	(80)
(十七) 玉峰山寺	(80)
(十八) 水上寺	(81)
(十九) 西洋庙	(81)
(二十) 凌霄塔	(82)
六、 古迹	(89)
(一) 山水	(89)
(二) 塞堡	(97)
(三) 官舍	(99)
(四) 学舍	(102)
(五) 坛庙	(103)
(六) 寺观	(108)
(七) 遗迹	(111)
(八) 建筑	(122)
(九) 陶冶	(126)
(十) 雕刻	(129)
(十一) 书绘	(131)